

黃帝內經靈樞

卷九

黃帝內經靈樞註證發微卷九

明太醫院正文會稽庠生玄臺子馬蔣仲化註證

○官能第七十三

官者任也任其所能也即本篇第七節雷公有官能之問故名篇

黃帝問于岐伯曰余聞九鍼于夫子衆多矣不可勝數余推而論之以爲一紀余司誦之子聽其理非則語余請正其道令可久傳後世無患得其人乃傳非其人勿言岐伯稽首再拜曰請聽聖王之道黃帝曰用鍼之理必知形氣之所在左右上下陰陽表裏血氣多少行之逆順出入之合謀伐有過知解結知補虛瀉實上下氣門明通于四海審其所在寒熱淋露以輸異處審于調氣明于經隧左右

肢絡盡知其會寒與熱爭能合而調之虛與實隣知決而
 通之左右不調犯而行之明于逆順乃知可治陰陽不奇
 故知起時審于本末察其寒熱得邪所在萬刺不殆知官
 九鍼刺道畢矣

數去聲令平
 聲奇音箕

此帝詳刺道以問伯也凡用鍼之道必知人之形氣有
 餘不足或形盛氣衰或氣盛形衰或形氣皆盛或形氣
 皆衰病之在左在右在上在下在陰在陽在表在裏或

血多氣少或血少氣多或血氣皆多或血氣皆少

大義
 見素

問血氣
 形志篇

其脉之所行有逆有順如手太陽經自中府而

出于少商者為順自少商而至于中府者為逆

見前邪
 密篇

有出有人。如自表面之裏為入，自裏而之表為出。然後

即其犯病而為有過者，則謀伐之。知解其所結。本經衛氣篇云

能知解結契知虛者則補，實者則瀉。又知脉之上下于

氣門，即氣穴也。素問明有氣穴論，凡穴皆可以氣穴稱。又知脉之流通于

四海。本經海論云：膈中為氣之海，衝脉為血之海，胃為水穀之海，腦為髓之海。審其所在之

有病，或為寒熱，或為淋露，疑即歲露篇之所謂遇歲露

也。大義見遇歲露篇。以其輸穴必皆異處，當審于調其脉氣之

往來，明于十二經脉之經隧。大義見經脉篇。及左右撻絡。即前經脉

篇所謂其支其別者是也。盡知其會可也。若寒與熱爭，則能合陰陽

而調之。若虛與實隣，則知決虛實而通之。設不能調其

左右

左右之義在病人則左右穴相
同在醫人則鍼時用左右手

是謂犯而行之也

故必明于逆順乃知可治

脈之所行有逆順
鍼法亦有逆順

况人身陰

陽諸經相為配合未嘗有奇行者能知各經之所起審

于本末寒熱

禁服篇云審其本末察其寒熱又終
始篇云本末之寒溫之相守司也

得邪

所在而刺之則雖萬刺可以不死矣然九鍼不同各有

所宜能任而用之此刺道之所以畢也

明于五輸徐疾所在屈伸出入皆有條理言陰與陽合于

五行五臟六腑亦有所藏四時八風盡有陰陽各得其位

合于明堂各處色部五臟六腑察其所痛左右上下知其

寒溫何經所在審皮膚之寒溫滑濇知其所苦膈有上下

知其氣所在。先得其道。稀而疎之。稍深以留。故能徐入之。大熱在上。推而下之。從下上者。引而去之。視前痛者。常先取之。大寒在外。留而補之。入于中者。從合瀉之。鍼所不爲。灸之所宜。上氣不足。推而揚之。下氣不足。積而從之。陰陽皆虛。火自當之。厥而寒甚。骨廉陷下。寒過于膝。下陵三里。陰絡所過。得之留止。寒入于中。推而行之。經陷下者。火則當之。結絡堅緊。火所治之。不知所苦。兩蹠之下。男陰女陽。良工所禁。鍼論畢矣。

此帝詳鍼論以問伯也。五臟有井榮俞經合之五俞。六腑有井榮俞原經合之六輪。然六腑之原并于俞。則皆

可稱為五輸也。徐疾者鍼法也。

九鍼十二原。小鍼解云。徐而疾則實。疾而徐則

虛。屈伸出入者經脈往來也。

見邪客篇。屈折順逆之數。

言陰與陽合

于五行者。泛言陰陽分而為五行也。五臟六腑亦有所

藏者。指人身有陰陽五行也。

如肺為陰。天陽為陽。肺為金。肝為木之類。

四時

八風盡有陰陽者。指天道有陰陽五行也。

八風見九各官。八風篇。

得其位。合于明堂各處色部者。言人身之面部各得其

五行之位。合于明堂及各處之色部也。

大義見五色篇。

其面部

之分為五臟六腑者。可以察其身形之所痛。

五色篇云。沉濁為內。

浮沉為外。黃赤為風。青黑為痛。白為寒。黃而膏潤為膿。赤甚者為血。痛甚者為癢。寒甚為皮不仁。

其色

見于左右上下者。可以知其何經之寒溫。又審皮膚之

寒溫滑瀉斯能知其病之所苦也。且膈有上下。心肺居上

脾居中州。肝腎居于膈下。必知其病氣之所在。先得其經脈之道。然

後可以用鍼。稀者鍼之少也。疎者鍼之濶也。終始篇云疎取之上

深者深入其鍼也。留者久留其鍼也。即如有大熱在上

則當推鍼而使之下。所謂高者抑之也。熱從下而上則

當引鍼而去其邪。所謂外者發之也。視先痛者常先取

穴以刺之。所謂凡病必先治其本也。素問標本病傳論本經病傳篇除大

小便不利外。又如大寒在外則留其鍼以補之。大寒入

中則從合穴以瀉之。凡病有鍼所不當用者則用灸以

治之。又如上有上氣不足則推入其鍼以揚之。而使上氣

之足下氣不足則積其鍼以順之而使下氣之足若陰

陽皆虛而鍼所難用則用火以灸之又有厥而寒甚或

骨廉下陷或寒過于膝則取下陵三里以補之下陵三里穴即

三里見本輸篇又有陰絡所過為寒留止或寒入于中則必推

其鍼而行以散之又有經脈陷下者則惟灸以當之經脈

篇云陷下則灸之禁服篇云陷下則徒灸之徒但也又有絡脈結而堅緊者亦用

灸以治之倘不知病之所苦及男子以陽蹻為經陰蹻

為絡女子以陰蹻為經陽蹻為絡見脈度篇故男子忌取陰

蹻女子忌取陽蹻乃良工所禁此鍼論之所以畢也

用鍼之服必有法則上視天光下司八正以辟奇邪而觀

百姓審于虛實無犯其邪是得天之露遇歲之虛救而不

勝反受其殃故曰必知天忌此節與八正神明論大義相同

此言用鍼之事必當知天忌也服事也此二句出八正神明論又詩小

雅六月篇云共武之服大雅板篇云我言維服上視天米即八正神明論之所

謂天寒無刺天温無疑月生無瀉月滿無補月郭空無

治者是也下司八正即八正神明論之所謂八正者所

以候八風之虛邪以時至者也蓋四立二分二至為八

節之正氣九宮八風篇有八風八正當以避八風故八

正神明論謂八正之虛邪而避之勿犯也所謂得天之

露者本經歲露篇黃帝曰願聞歲之所以皆同病者何

因而然少師曰此八正之候也候以者常以冬至之日
太乙立于叶蟄之宮其至也天下應之以風雨者矣風

雨從南方來者為虛風即從後來者為八客于骨而不

虛風下后方同

發于外至其立春陽氣大發風從西方來萬民又皆中

于虛風此兩邪相搏經氣結代者矣故諸逢其風而遇

其雨者命曰遇歲露焉蓋指天之風雨為露也所謂遇

歲之虛者本經歲露篇曰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時之

和因為賊風所傷是謂三虛逢年之盛遇月之滿得時

之和雖有賊風邪氣不能危之也故得天之風雨而又

遇歲之虛則雖救之而不能勝反受其所害矣故八正

神明論又曰天忌不可不知者此也

乃言鍼意法于往古驗于來今觀于窈冥通于無窮粗之

所不見良工之所貴莫知其形若神髣髴

此節與八正神明論大義亦相

同

此承上文而言鍼意之妙無形而至神者也八正神明論岐伯曰法往古者先知鍼經也驗于來今者先知日之寒溫月之虛盛以候氣之浮沉而調之于身觀其立有驗也觀其冥冥者言形氣營衛之不形于外而工獨知之以日之寒溫月之虛盛四時氣之浮沉參伍相合而調之工常先見之然而不形于外故曰觀于冥冥焉

通于無窮者可以傳于後世也是故工之所以異也然而不形見于外故俱不能見也視之無形嘗之無味故謂冥冥若神髣髴

邪氣之中人也灑漸動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見于色不知于其身若有若無若亡若存有形無形莫知其情是故上工之取氣乃救其萌芽下工守其已成因敗其形中去聲此

與人正神明論本經邪氣藏府病形篇大義俱相同據兩篇當以虛邪正邪爲說

此言邪氣之微而上工能蚤救之也灑漸惡寒貌動形者振動其形也八正神明論曰虛邪者八正之虛邪氣也正邪者身形若用力汗出腠理開逢虛風其中人也

微故莫知其情莫見其形邪氣臟腑病形篇曰虛邪之
中身也灑漸動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見于色不知于
身若有若無若亡若存有形無形莫知其情又入正神
明論曰上工救其萌芽必先見三部九候之氣盡調不
敗而救之故曰上下下工救其已成者言不知三部九
候之相失因病而敗之也上工論氣不論形所以預取
其氣而蚤救其萌芽彼下工則反是矣

是故工之用鍼也如氣之所在而守其門戶明于調氣補
瀉所在徐疾之意所取之處瀉必用圓切而轉之其氣乃
行疾而徐出邪氣乃出伸而迎之遙大其穴氣出乃疾補

必用方外引其皮合當其門左引其樞右推其膚微旋而徐推之必端以正安以靜堅心無解欲微以留氣下而疾

出之推其皮蓋其外門真氣乃存用鍼之要無忘其神此節

與八正神明論略同據彼義則此當以是故工之用鍼至所取之處另為一節逆搖同解懈同圓當作方方當作圓

此承上文而言上工因氣以行補溥之法其要則在于

守神也八正神明論曰知其所在者知診三部九候之

病脈處而治之故曰守其門戶焉正本節之所謂明于

調氣補瀉所在徐疾之意所取之處也瀉必用圓補必

用方八正神明論作瀉必用方補必用圓者是也岐伯

曰瀉必用方者以氣方盛也以月方滿也以日方溫也

以身方定也。以息方吸而納鍼，乃復候其方吸而轉鍼。乃復候其方呼而徐引鍼，故曰瀉必用方。其氣而行焉。補必用圓。圓者行也。行者移也。刺必中其營，復以吸排鍼也。故圓與方非鍼也。其言如此，此節之方圓誤可知矣。方瀉之時，切而轉之，其氣乃行。卽所謂方吸而轉鍼者是也。疾入而徐出之，邪氣乃出。卽所謂方呼而徐引鍼者是也。又必搖大其元，則邪氣之出者自速。此瀉法也。其補之時，外引其皮，令當其門。左手則引其樞，右手則推其膚，微旋而徐推其鍼。其鍼必端正安靜，堅心無懈。卽所謂如待貴人，不知日暮，神無營于衆物者是也。

正欲微留其鍼候氣下而疾出之即推其皮以益其外

門則真氣乃得存矣

離合真邪論曰推闔其門令神氣存

此補法也然補

瀉雖殊而用鍼之要當在忘人之神天正神明論曰養

神者必知形之肥瘦營衛血氣之盛衰血氣者人之神

不可不謹養也

小鍼解云上守神者守人之血氣有餘不足可補瀉也

雷公問于黃帝曰鍼論曰得其人乃傳非其人勿言何以

知其可傳黃帝曰各得其人任之其能故能明其事雷公

曰願聞官能奈何黃帝曰明目者可以視色聰耳者可以

聽音捷疾辭語者可使傳論語徐而安靜手巧而心審諦

者可使行鍼艾理血氣而調諸逆順察陰陽而兼諸方緩